重庆市城口县卫生健康发展

“十四五”规划

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10月

目 录

一、“十三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取得新成就 4

（一）全县居民健康水平显著提升 4

（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4

（三）医疗服务体系持续夯实 5

（四）健康扶贫成效显著 6

（五）县域“三通”医共体建设有序推进 7

（六）中医药事业统筹加快实施 8

（七）全力以赴防控阻击新冠肺炎疫情 9

二、面临的主要问题和新形势 9

（一）主要问题 9

（二）面临的新形势 11

三、“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思路 12

（一）指导思想 12

（二）基本原则 13

（三）发展目标 14

四、重点任务 16

（一）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6

（二）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 18

（三）全面推进健康中国重庆行动 22

（四）加快中医药服务传承创新 24

（五）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系改革 25

（六）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27

（七）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30

（八）强化区域协调发展 31

（九）加强宣传能力建设 32

五、保障措施 32

（一）加强组织领导 32

（二）完善配套政策 32

（三）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33

（四）加强监测评估 33

重庆市城口县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加快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不断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需求，根据《健康中国重庆行动（2019-2030年）》《重庆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城口县“十四五”期间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2021-2025年）》和《城口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本规划年限为2021—2025年。

1. “十三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取得新成就

“十三五”期间，始终坚持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全心全意为全县人民健康服务为目标，以全市卫生健康“363”路径为指导，以落实卫生健康“123456”发展思路为着力点，医疗卫生服务不断扩容提质，为“十四五”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1. 全县居民健康水平显著提升

全县人均期望寿命从2016年的74.89岁上升到2020年的75.85岁，增加0.96岁，连续5年未发生孕产妇死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至19.08%，达到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的居民健康素养的要求。

（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龙头的三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得到不断夯实，慢性病防控、健康知识普及、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规划免疫预防接种率达到98%以上。以县妇幼保健院为龙头的三级妇女儿童保健服务体系得到不断夯实，出生人口缺陷得到有效控制，出生人口素质明显提升，体现妇女儿童健康水平的核心指标明显改善。新生儿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较2017年分别下降78.1%、45.9%、33.8%。扎实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服务项目增至31项，人均补助标准提高至70元。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全面开展农户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和卫生细胞创建工作。截止2020年，巩固市级优秀卫生单位13个、市级卫生单位41个、县级卫生单位115个、市级卫生乡镇3个，市级生态卫生村12个。

（三）医疗服务体系持续夯实

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85个，县级5个，乡镇卫生院23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民营医院3个，社会及个体办医28个，村卫生室125个。现有床位数914张。医务人员队伍总量1436人（在编633人，临聘803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为1139人，占80.2%；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724人；中级职称及以上225人，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494人，执业护士461人，检验士38人，药剂士77人。截止2021年底，全县医疗卫生单位领导成员56人，平均年龄38岁，均具备专科及以上学历和规定执业资格，其中副高级职称6人，中级职称20人。医务人员数量和结构有了明显优化。

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实现有地方有看病**。新建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县疾控中心、县精卫中心、周溪、明中、沿河、河鱼、治平等卫生院；启动县妇幼保健院迁建；完成高观、修齐等13个乡镇卫生院的维修改造；新增业务用房6.5万平方米，维修改造业务用房达2万多平方米。完成了125个村卫生室的标准改造工作，为患者提供一个比较舒适的就医环境。医疗设备配置不断提高，**实现有设备看病**。县级医院配置1.5T核磁共振、80排160层螺旋CT、DSA（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等高新数字化医疗设备，设置负压手术室和负压病房，配置负压120救护车，医疗设备总值超过2亿元。县疾控中心投资2000多万元强化实验室能力建设。投资4000多万元为乡镇卫生院购置DR、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球分析仪、全自动电解质分析仪等数字化医疗设备。远程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实现有专家看病**。建成上与三甲医院如北京协和、重医附一院、山东临沂中心医院等，下与乡镇卫生院及部分村卫生室相通的远程会诊、远程心电、远程病例讨论等“互联网+医疗服务”，实现了互联网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医疗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实现就近看得好病**。基层医疗机构就诊率达到65.3%，九成患者留在县域内，群众看病就医更加方便，药占比大幅降低，群众看病就医经济负担明显减轻。

（四）健康扶贫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始终高举“健康扶贫统揽卫生健康工作的旗子”。助推“三建好、三达标、三合格” 实现群众就近看得上病、看得好病、看得起病。累计投入扶贫资金5600万元，不断改变办医办院条件，提升了看准病用对药的能力。采取“一严格，五合理，一考核”的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措施，极大地减轻群众看病就医负担。在全面落实贫困人口全市“七重保障”的基础之上，实施“三项措施”，落实贫困人口基本医疗有保障，建立健康扶贫托底医疗救助，投入扶贫资金3750万元，累计救助贫困群众10万多人次，住院自付比例控制在9.98%，门诊慢性病和重大疾病自付比例控制在19.55%；建立临时医疗救助，投入扶贫资金1200万元，累计救助困难群众1940余人次，建立尘肺病医疗救助，投入扶贫资金1800万元，针对尘肺病患者实施每年一次免费体检、提供免费抗纤维化治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家庭康养等医疗服务，惠及尘肺病患者3800余名，率先开展“尘肺病康复站建设”全国试点工作，承办全市尘肺病康复工作现场会，市内区县、湖南攸县和四川广元等地多次到城口考察学习。通过五年来的综合施策，全面实现脱贫攻坚初期1.7万余名因病致贫人员基本医疗有保障。

（五）县域“三通”医共体建设有序推进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通过“医通、人通、财通”实现错位发展和抱团发展，实现医疗卫生资源纵向横向优化整合，着力打造“供给足、环境美、服务优、上下联、信息通、医防融”的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整合卫生资源，依托城口县县级公立医院和县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辐射毗邻区县，提高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和医疗救治水平，提高群众健康素养水平，实现健康中国重庆实践核心指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为全县群众提供高品质生活奠定健康基础。

（六）中医药事业统筹加快实施

根据《重庆市中医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文件精神，我县以县中医医院作为中医事业发展的龙头单位，基层医疗机构以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三五”行动计划为目标，紧抓“中”字不放，我县中医事业发展迈上了新的台阶，已建成市级中医重点专科3个、正在建设市级中医重点专科1个，基层医疗机构正在建设精品中医馆1个，市级重点专科3个，中医医疗服务比重上升，县中医医院年诊疗量占全县医院总诊疗量 17.56%（较“十二五”期间上升5.34%），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人次比重达到 30.91%左右。建立“内训外修”培训机制，与山东省临沂市中医医院东西部协作、重庆市中医院等上级医院为平台，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通过中医药“师带徒”、专项培训、名老中医传承室等方式进行中医药人才培训。5年期间培养中医骨干人才17名、实用型中医药人才55名，基层人才（村医）125名，中医专科护士培训2名，3人参加了中医类别住院（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名老中医传承继承人6名，重庆市第三批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项目8名。

（七）全力以赴防控阻击新冠肺炎疫情

**强化组织保障。**保持应急指挥体系持续运转，坚持实行双组长制和指挥长负责制，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指挥调度。不断完善联防联控、闭环管控机制，压实“四方”责任；建立健全工作专班。对照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体系，建立疫情防控应急响应指挥体系及专项工作组；疫情防控期间实行政务值班工作制，保持24小时值班值守，严格执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确保发生疫情后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处置。

**规范设置管理。**全县设置发热门诊1个，核酸采样点31个，核酸检测实验室3个，疫苗接种点25个。

**规范隔离场所设置。**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数量达到每万常住人口60间以上，全县集中隔离房间总数达到1200间以上。目前，全县储备集中隔离场所18个，总房间数1228间，实行“双点长负责制”，行政点长由属地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技术点长由辖区卫生院负责人担任，细化分区、分通道措施，严格落实“闭环”管理。

二、面临的主要问题和新形势

（一）主要问题

“十三五”以来，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取得了显著进步，但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健康需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为：

**县级资金难以支撑医疗建设需要。**脱贫攻坚期间，我县依托“十三五”基本建设项目和脱贫攻坚民生保障项目，初步建成了县乡村三级医疗服务体系。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健康服务模式改变，按照“十四五”规划，到2025年，脱贫地区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体系要进一步完善，设施设备进一步改善，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基本医疗有保障成果持续巩固，乡村医疗卫生机构和人员“空白点”持续实现动态清零，每个区县至少有1所三级医院。但由于我县医疗设施设备的不足，导致目前我县很多重点学科技术空白，无法满足县域内老百姓的就医需求，譬如针对恶性肿瘤，我县只能开展最基础的化疗和辅助对症治疗，因为缺乏放疗的基础设施和直线加速器等放疗设备，需要开展放射治疗的恶性肿瘤患者仍然需要外出到重庆等地就医，加大了老百姓的就医成本。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城口县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渝府办〔2022〕3号）文件要求，我县需要加快创建县人民医院三级医院、县妇幼保健院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县疾控中心二级甲等疾控中心，按照三级中医院标准建设县中医院。但由于县级财政资金难以筹措建设资金，相关项目建设存在巨大资金缺口。

**医疗人员配备不足，人才引留困难。一是**人员配备与市级标准有差距。按照《重庆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5-2020年）》（渝府办发【2015】180号）文件要求，以2020年全国人口普查的数据为基础，全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应配备1900人。目前，我县医疗机构现有在岗人员总量为1436人，其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数量为80.2%，人员配备总量与市级标准还有较大的差距。**二是**编外人员支出费用高。1436名在岗人员中，在编人员仅633人，为保证医疗服务正常开展，聘请编外临聘人员803人，直接增加了医疗机构运行成本，每年编外人员支出高达5000万元。**三是**人才引进困难且流失严重。受人员编制限制、薪酬待遇期望和交通不便等因素的影响，高层次医疗人才引进困难，人才吸引力和人才投入保障有待加强。

1. 面临的新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关键时期，是卫生健康事业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面临一系列的机遇和挑战。

**新时代重大战略叠加带来新机遇。**党中央作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重大决策，“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进“一区两群”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为我县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赋予了全新优势、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和机遇。

**“两高”时代的到来对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提出新要求。**“十四五”时期是我县经济发展的重要阶段，“两高”时代即将到来，我县将成为一个交通小枢纽，存在可能被辐射和被虹吸的现象，生态旅游和乡村旅游带动的大量流动人口，必须加快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建设，为有效地将旅游和健康结合奠定基础。

**四个全面对卫生健康发展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以全民健康深化全面小康，需要持续优化解决医疗卫生服务供给与人民健康需求不断增长之间的矛盾。全面深化改革要求卫生健康发展在方便群众就医、减轻看病用药负担上取得更大实效。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要求卫生健康治理不断转变思维方式和治理方式。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卫生健康队伍狠抓作风建设，彻底改善医疗卫生行业的负面因素。

**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对卫生健康服务提出新要求。**公共卫生领域面临着多重疾病威胁并存、多种健康影响因素交织的复杂局面，对提高公共卫生早期监测预警、病原学检测、形势研判分析、卫生应急队伍快速响应、物资储备和培训演练、临床人员疫情防治处置等能力提出了新要求。

三、“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卫生健康事业公益性，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强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完善医疗卫生资源配置与机构设施布局，提升区域医疗、公共卫生服务等水平，为全县人民提供高效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统筹发展。**坚持党领导卫生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全面加强卫生健康行政管理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党的建设，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卫生健康改革发展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重庆行动提供根本保障。

**坚持健康优先，共享发展。**加快构建保障人民健康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推动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产方式、 经济社会发展和治理方式，实现健康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创新社会动员机制，建立“政府、社会、个人”共同行动的体制机制，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坚持优质均衡，内涵发展。**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与水平，加快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提升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同质化水平，缩小城乡、区域、人群之间配置、服务水平和健康结果差异，促进健康公平。

**坚持改革创新，系统整合。**加快系统集成改革，破除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体制机制障碍，维护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 关注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统筹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促进中西医相互补充、协调发展。

1.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更加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能力显著提升，科技水平创新能力不断提升，保障全民健康的制度更加完善，健康领域发展更加协调，健康服务质量和健康保障水平不断增强，健康生活方式得到普及，居民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实现健康水平。

到2025年具体实现以下目标：

**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升。**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进一步提升，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9.3岁，健康预期寿命稳步提高，婴儿死亡率小于3.5‰，孕产妇死亡率小于10/10万，健康行为全面普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30%。

**公共卫生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基本构建，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救治能力得到增强，主要健康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控制，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下降至13.5%，医防协同更加高效。

**健康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医疗服务实现高质量发展，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分级诊疗体系进一步完善，卫生健康领域数字化水平显著提升。

**健康科技创新能力与健康产业稳步发展。**适应行业特点的医学教育和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完善，健康科技创新整体能力进一步提升，推进医学重点学科建设，加强卫生健康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多元社会办医格局基本形成，健康服务新业态更加丰富，健康服务业成为推动发展的重要力量。

表1 城口县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主要指标 | | 2020  实际值 | 2025年  目标值 | 指标性质 |
| 健康  水平 | 1 | 人口预期寿命（岁） | | 75.85 | 79.3 | 预期性 |
| 2 | 健康预期寿命（岁） | | － | 同比例提高 | 预期性 |
| 3 | 孕产妇死亡率（/10万） | | 0 | ≤10 | 预期性 |
| 4 | 婴儿死亡率（‰） | | 2.92 | ≤3.5 | 预期性 |
| 5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 4.69 | ≤5 | 预期性 |
| 6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 14.58 | ≤13.5 | 预期性 |
| 7 |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 98 | ≥93.5 | 预期性 |
| 健康  生活 | 8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 19.08 | ≥30 | 预期性 |
| 9 |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 29.03 | ≥48 | 预期性 |
| 10 |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 － | ≤22 | 预期性 |
| 健康  服务 | 11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 2.61 | 3.1 | 约束性 |
| 12 | 每百张床位临床药师数（人） | | 0.64 | 0.7 | 预期性 |
| 13 |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 － | 4.5 | 预期性 |
| 14 | 全县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 49.89 | ≤49.0 | 约束性 |
| 15 |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 | 66 | ≥60 | 预期性 |
| 健康  环境 | 16 |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 98 | ≥88 | 约束性 |
| 17 |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 100 | 国家下达 | 约束性 |
| 健康  保障 | 18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 27 | ≤27 | 约束性 |
| 19 | 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 | 城镇职工医保 | 67 | 85 | 预期性 |
| 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 | 城乡居民医保 | 56.27 | 70 |
| 健康  产业 | 20 |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亿元） | | － | 稳步增长 | 预期性 |

四、重点任务

（一）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疾病预防控制网络， 增强早期监测预警、快速检测、应急处置和综合救治能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推动二级疾控中心建设，完善社区网络化疫情防控体系，织密织牢防控网。加强疾控中心实验室能力建设，提升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能力，加强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建设，实验室设备配置达到地市级标准，检测项目达到280项以上，强化服务能力、检测能力、基础设施和装备配备力度。

**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建立县级重大疫情应急指挥机制，建设集中统一高效的应急指挥中心。完善应急保障网络，提升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应急人员和应急物资“双储备”常态机制。健全平急结合的联防联控机制，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制度，探索建立急诊ICU一体化综合救治模式。加强“120”网络站点和调度指挥中心建设。健全院前急救和医学救援能力，提升基层医疗机构院前急救能力，构建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医疗物资储备体系和应急调用机制，落实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应急基本物资储备，加强重大疫情应对培训、演练和普及宣传。

**创新医防协同机制。**推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深度协作，制定医疗机构（县域医共体）公共卫生责任清单，落实医共体成员单位公共卫生责任。完善医共体成员单位公共卫生服务购买机制，建立职责清单，将公共卫生履职情况纳入绩效考核。加强疾控机构对医共体成员单位疾控相关工作的技术指导和监督考核。建立协同监测机制，发挥哨点作用。县级疾控机构要实现与医共体成员单位信息互联互通，建立完善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监管相互制约的机制。建立公共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医疗机构临床医生交叉培训制度，鼓励人员双向流动。探索建立疾控监督员制度，督促落实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责任。

**提升监测评价预警能力。**加强监测预警网络建设，建设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人工智能决策支持系统。整合现有的疫情监测、健康危险因素监测等模块，整合数据，构建集人口信息、社会信息、健康信息为一体的综合信息平台，实现数据动态更新、监测。组建县级健康及危险因素监测评价、公共卫生风险评估专家库，建立定期实时监测评价预警制度和评价结果运用机制，提高实时动态分析研判能力，为政府决策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提供决策依据。

**提高传染病救治能力。**加强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和发热门诊建设，中心乡镇卫生院和有条件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独立发热门诊，一般乡镇卫生院设立标准化的发热诊室、发热哨点。全面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突发急性传染病快速检测、隔离、转运等处置能力。加强中西医结合，发挥好中医药疫情防控独特优势和作用。

（二）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

**明确发展定位。**坚持立足本县、辐射周边区县目标。坚持保障基本、创新机制，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打造成为政府履行基本卫生健康服务职能的平台。科学合理配置医疗资源，优化城区医疗资源布局，合理提高资源配置标准，增加服务供给，形成城区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发展态势，构建优质高效、医防融合的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打造县级高水平医院。**推动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县人民医院建设卒中、胸痛、咯血、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等“六大中心”，提高肿瘤、心脑血管、呼吸、消化和感染性疾病等防治能力，提高县域就诊率。县中医院设置治未病科室，建设中医治未病中心。做好市级三级医院对县级医院的对口帮扶工作，制定可量化的对口帮扶目标。到2025年，县人民医院完成三级医院创建、县中医医院完成二级甲创建、县妇幼保健机构达到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建设标准。

**加强临床专科学科建设。**充分发挥公立医院技术优势、科研优势、人才优势、学科优势、管理优势的作用，加强高层次医学人才引进和培养，打造一批在市内有影响力的临床重点专科。建设一批市级、县级临床重点专科，重点发展重症、放射科、康复医学科、妇科、产科、麻醉、等临床专科。制定《城口县2022—2025年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方案》，到2025年县人民医院县人民医院重症、放射科、妇科、麻醉科，县中医院呼吸科、针灸科，县妇保健院儿保科、产科、妇科等创建为市级临床重点专（学）科。在2025年前，公立医院完成县级临床重点专科申报和验收至少12个（县人民医院6个、县中医院3个、县妇保健院3个）。

**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5G等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持续推进5G医疗专网示范建设。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智慧医院和医院信息标准化建设，逐步实现诊疗服务流程实现智能化应用全覆盖，普遍开展智慧医疗服务。依托全市医学影像云中心，推进线上检查质量控制互认，逐步实现医学影像“无胶片”城市。大力发展远程医疗和互联网诊疗，推动远程医疗服务覆盖所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统筹推进“美丽医院建设”。** 聚焦“环境美”，提档升级就医环境。聚焦绿色低碳发展，开展医院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推动既有建筑围护结构、照明、电梯等综合型用能系统和设施设备节能改造，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落实节能节地节水节材。持续抓好医疗污水和医疗废弃物规范处置，加强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推进节水型单位、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生态文明示范单位等创建。持续改善便捷停车、文明就餐、方便如厕、绿色办公、低碳出行。聚焦“服务美”，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加快县级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健全预约诊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等便民服务措施， 聚焦“人文美”，稳步提升人文环境。坚持以患者和医务人员为中心，建设平安医院，注重人文关怀，改善患者就医感受和医务人员执业感受。优化改善便民服务设施，增添“一老一小”和残疾人关怀设施，提升就医满意度。优化医护人员工作环境，提高医护人员积极性。注重医院文化建设，增强认同感。

**建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一是**完善基层医疗服务网络。强化建设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开展国家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全局统筹推进。每个乡镇（街道）设置1个标准化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合理设置村卫生室。**二是**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急诊急救、二级以下常规手术、高危孕产妇筛查和中医诊疗等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强化内科、儿科、口腔科、五官科等科室建设，特色科室达到30%。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级评审，3-4个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达到二级医疗机构标准。推进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全覆盖，建设“精品”中医馆1个，中医诊疗量占比达到30%以上。

**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健全县质控体系，建立科学的医疗管理绩效评价机制、医疗质量控制动态监测和反馈机制。加强医师执业管理，健全医师定期考核制度。规范诊疗行为，实施临床路径，推进预约诊疗，推广多学科诊疗模式，将麻醉、医学检验、医学影像、病理、药学等专业技术人员纳入多学科诊疗团队。

**优化护理服务。**加强护理队伍建设，增加护士配备，医护比达到1:1.3。以患者为中心，全面落实护理责任制，整体提升护理服务水平，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全覆盖。推动优质护理服务下沉，通过培训、指导、远程等方式，将优质护理延伸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加强药学服务能力建设。**完善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学委员会制度，建立临床药师工作制度。加强药房、静脉配置中心标准化建设，开设药学或医药联合门诊。加大临床药师培养力度，每百张床位临床药师数达到0.7人，探索开展中医临床药师和社区临床药师培养工作。开展处方医嘱审核，推行临床药师驻科服务，规范用药行为，促进合理用药，探索在医共体内统一药事管理和药学服务。以抗菌药物及抗肿瘤药物为重点推进合理用药，加强互联网+处方监管。

**加强血液安全保障。**强化采供血保障体系优化无偿献血环境，完善无偿献血组织网络和工作机制。强化血液质量和安全保障，血液核酸检测率达到100%。加强临床用血管理，提高临床合理用血水平。

（三）全面推进健康中国重庆行动

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建立完善全县健康科普专家库，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引导居民养成“三减三健”（减盐、减糖、减油，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手卫生、个人防护等健康生活方式。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推动落实《重庆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推进医院、学校、机关全面禁烟。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落实主动健康理念，普及运动促进健康知识。

**加强传染病、寄生虫病和地方病防控。**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法定传染病报告率达到98%以上。加强鼠疫、霍乱等烈性传染病防控，防范突发急性传染病输入。加强艾滋病防治，全面落实临床用血核酸检测和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加强肺结核患者发现力度，强化耐多药肺结核筛查和监测，实现患者全程随访管理。有效应对流感、手足口病、麻疹等重点传染病疫情，完善狂犬病、布鲁氏菌病、禽流感等人畜共患传染病综合治理。稳妥有序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逐步提高人群接种率。落实国家免疫规划，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健全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机制。巩固地方病防治成果，做好碘缺乏病等地方病监测，通过合理补碘、健康教育等综合干预措施，降低地方病危害。

**强化慢病管理。**实施医防融合与慢性病综合防控策略，努力提升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能力，完善主要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络，推进疾病治疗向健康管理转变。依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行“三高”患者、慢性呼吸性系统疾病和糖尿病患者规范共管，指导前期人群加强健康管理，科学降低发病风险。区域内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70%以上。将重点癌症、脑卒中等重大疾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到2025年，重大慢性疾病过早死亡率下降到13.5%。

**实施心理健康促进行动。**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实施精神卫生中心标准化建设工程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提升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保障能力。到2025年，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40%，登记在册的精神分裂症治疗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均达95%以上。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面改善人居环境，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推动爱国卫生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统筹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完善城乡环境卫生治理长效机制，推进卫生乡镇创建，2025年，力争国家卫生乡镇覆盖率达10%。持续加强健康村镇、健康社区、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强化以环境治理为主、以专业防治为辅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依托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村（居）民委员会等基层组织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发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的积极作用，发挥周末、卫生清洁日活动有效经验，发挥群团组织作用，推动爱国卫生运动融入群众日常生活。

**强化职业健康危害源头防控和风险管控。**健全完善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建立健全职业病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评估制度，扩大主动监测范围，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合格率达到85%以上。建立中小微型企业职工健康帮扶机制，支持企业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健全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制度，强化尘肺病等职业病救治保障。加强职业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提高劳动者职业健康素养。推进健康企业建设，建设一批示范性健康企业。到2025年，辖区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服务覆盖率达到93%以上。

**提高职业病防治工作技术支撑能力。**加强职业健康风险评估、职业病危害监测及控制、职业病诊断救治能力建设。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医疗卫生机构与非医疗单位辐射防护监测。加强组织机构和人才队伍、基础设施、职业病危害工程防护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升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检验、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和救治的技术支撑能力。到2025年，全县有1家公立医院能够开展职业健康检查，甲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均具备职业健康检查能力，尘肺病康复站覆盖60%以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四）加快中医药服务传承创新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优化调整中医医疗资源布局，推进中医医疗机构建设和提档升级。建成以县中医医院为龙头，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科室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强中医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建设1家二级甲等公立中医类医院，开展中医特色重点科室建设。积极参与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推进中医馆提档升级。加强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科室和中药房建设。加快中西医结合发展，开展中西医结合示范项目建设，建立中西医临床协作长效机制。发展中医特色专科医院、门诊部和诊所，鼓励连锁经营。

**强化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中医重点学科专科建设，开展中医优势病种防治和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建设一批中医康复适宜技术推广示范点。推动医疗机构开展中医特色康复医疗、康复护理等服务，实现县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室建设，积极运用中医药技术和方法开展诊疗服务。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高质量多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中医康养服务。实施“巴渝岐黄工程”，培养“巴渝岐黄学者”1-2人、中西医结合高层次人才3-5人，评选重庆市名中医1人，新增市级以上（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1个，市级以上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人2人。加强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特色技艺及地方特色中医药流派的整理和活态传承，实施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广泛开展中医药文化普及群众性活动，到2025 年，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提高到25%以上。

（五）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医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质量。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党建工作机制。提升医院基层党建工作水平，把党支部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因地制宜学习三明医改经验。健全公立医院治理体系，落实政府领导、保障、管理、监督责任，全面落实政府举办公立医院的主体责任和投入责任，坚持公立医院公益属性。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加快推进管理模式和运行方式转变升级，建立起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加强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和成本核算，进一步提高医院运营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推进公立医院编制管理创新和人事制度改革，加快薪酬制度改革。统筹推进医疗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服务价格、绩效分配等综合改革，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综合改革。**以提高医疗质量和服务效率为导向，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强化政府主体责任，保障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属性。以“医通、人通、财通”为重点，加强县域医共体“三通”建设，推进业务、财务、资产、药品和人员为主要内容的乡村一体化管理。完善乡村基层卫生健康人才激励机制，合理保障基层医务人员薪酬水平。

**持续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推进城市医联体及县域紧密型医共体“三通”内涵建设，放大优质医疗资源辐射效应，加强公立医院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人才和技术支持，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建立新型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抓手，深化基层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加快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秩序。

**推进医药卫生监管体制综合改革。**健全卫生健康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工作机制，严格开展合法性审核、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查，加强普法宣传，增强全社会法治意识；建立完善机构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推进“诚信+综合监管”试点，全面加强医疗服务多元化监管，加强公立医院动态监测与评估，实施公立医院监测数据接入全覆盖。强化医疗服务监管职能，完善机构、人员、技术、装备准入和退出机制。支持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发挥媒体监督作用；推进规范化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构提档升级，建设专业高效、统一规范、文明公正的卫生健康执法监督队伍，实施卫生监督智能化监管，以信息化和大数据为手段，提升“智慧卫监”水平。推进执法办案质量提升行动，重点加强传染病防控等领域监督执法。

1.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落实优化生育政策。**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实施三孩生育政策，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减轻生育、养育、教育负担。鼓励用人单位制定有利于平衡工作与家庭关系的措施。全面落实产假、育儿假、哺乳假等政策，加强税收支持政策。完善生育休假与生育保险制度。合理配置母婴设施等公共服务资源。

**建立健全人口服务体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建立健全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加强基层服务体系和能力建设，增强抚幼养老功能。健全人口与家庭发展基层工作网络，持续提升服务能力。加强计生协会的组织和能力建设，开展协会工作。完善人口监测体系，健全人口监测预警制度。开展健康知识进万家活动，推动健康家庭建设。

**加强政策调整有序衔接。**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继续实行现行各项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组织参与的扶助关怀工作机制。建立定期巡访制度，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

**推进托育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完善托育机构设置标准和托育机构管理规范，建立健全托育服务机构备案登记制度、信息公示制度和质量评估制度。制定托育从业人员学历教育和相关职业标准，建立综合监管机制，加强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提高保育保教质量和水平。

**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加强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发展集中管理运营的社区托育服务网络，完善社区婴幼儿活动场所和服务设施。研究出台家庭托育点管理办法，支持隔代照料、家庭互助等照护模式。支持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以单独或联合相关单位共同举办的方式，在工作场所为职工提供托育服务。到2025年建成托位每千人口4.5个。

**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加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和等级创建工作，到2025年，妇幼保健院达到国家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的建设标准。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增加产科、儿科优质资源供给，筑牢妇幼保健服务网底。建设孕产妇和新生儿重症监护室，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能力建设。强化急救、转运、用血等重点环节保障，畅通转诊救治绿色通道，提升临床救治能力。

**促进妇女儿童健康。**完善妇幼健康服务全周期链条，实施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和母乳喂养促进行动计划，孕产妇系统管理率、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均达到94%。加强妇女常见病防治、妇女“两癌”检查覆盖率达到100%，推进妇女更年期和老年期保健服务。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规范开展三级预防，到2025年，产前筛查率达到80%，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8%以上，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到90%以上。强化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促进儿童早期发展。强化儿童保健和重点疾病防控，推进眼保健和心理健康服务。夯实学生常见病防控网络及技术支撑体系，加强学生营养健康膳食评估指导和学校卫生综合评价能力。加强学生近视、肥胖、龋齿、脊柱侧弯等常见病防治，12岁儿童患龋率控制在30%以内。开展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促进行动，保护生育力。

**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推动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开设老年病科、康复科或治未病科。加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建立长期照护服务体系，推进安宁疗护工作，保障疾病终末期患者生命质量。

**推进医养结合协调发展。**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开展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行动，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等创建医养结合示范机构1个。引导“医中有养”、“养中有医”的医养结合机构差异化发展，为老年人提供多元化、有针对性的健康养老服务，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探索开展医养结合服务，鼓励社会资本以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支持社会办大型医养结合机构走集团化、连锁化发展道路。建立健全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间的业务协作机制，开通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的绿色通道，协同做好老年人慢性病管理和康复护理。

**加强老年健康管理与健康干预。**加强老年预防保健，开展老年健康生活方式和可干预危险因素的健康教育，发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体育健身活动。指导开展老年人慢性病和神经退行性病症的早期筛查干预和健康指导，实施老年人失能预防项目和心理健康预防干预计划。

（七）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着眼需求导向和学科建设。**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紧盯急需和紧缺专业，创新模式灵活引进人才。补齐公共卫生服务短板，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三级人才培养体系，注重专业化和规范化，因地制宜利用培训基地加强本区域卫生人才培养，立足长远有计划分批次逐年选派人才参加更高层次进修培训，全方位高水平培养卫生专业人才。落实人才评价和激励保障机制。

**强化基层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配置使用，建立向基层和卫生人力资源薄弱地区倾斜的人才招录与培养机制，贯彻落实引导和鼓励医学院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政策，依托医学高等院校定向培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加强基层紧缺卫生技术人员培训，提高基层卫生技术人员业务技能。加强基层卫生管理人员培训，提高基层卫生管理水平，推进落实“县聘乡用、乡聘村用”等人才政策。

（八）强化区域协同发展

聚焦医疗资源、人才交流、科研合作、惠民服务等领域，充分利用北京协和、重医附一院、三峡中心医院、山东临沂中心医院等三甲医院对口支援，集中力量解决我县常见病、多发病、急危重症，持续提升提高我县诊疗能力。持续加强远程医疗建设，搭建互联网诊疗信息平台、远程会诊系统。推动县、乡、村开展远程会诊、远程心电、远程病例讨论等“互联网+医疗服务”，实现互联网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持续改善医疗卫生服务条件，提升人才队伍素质水平，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扩大惠民医疗服务范围，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坚实的健康保障。

（九）加强宣传能力建设

提升应急宣传水平，完善突发事件信息发布机制，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权威信息。完善健康传播机制，优化舆情快速反应机制，强化属地第一时间反应、核实、处置。建立应急科普联合宣传机制，提高应急科普生产和传播能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规划贯彻落实，健全工作机制， 及时协调解决卫生健康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促进卫生健康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居民健康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协同推进和落实规划内的各项任务，确保全县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健康向上发展。及时组织细化各项任务措施，建立规划目标管理责任制，层层落实责任。科学编制各专项规划，确定卫生健康阶段性、单项性的发展目标和任务。

（二）完善配套政策

完善政府主导的多元化卫生健康筹资机制，强化政府对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责任，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发展卫生健康事业。政府要落实好各项卫生健康投入政策，建立适应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投入机制，保障卫生健康改革发展顺利推进。

合理确定政府投入责任，进一步强化政府在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计生惠民等服务中的主导地位，加大政府卫生健康事业投入力度。完善各类公立医疗卫生健康机构的财政补助政策，健全政府购买卫生健康服务的机制。调整和完善政府卫生投入结构，重点支持基层卫生、公共卫生、基本医疗保障等，切实加强卫生健康基础设施建设、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和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等工作。

（三）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加强行风建设，完善重大案件问责、违规事件通报、不良执业行为记录等制度。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医德医风建设和行业自律，规范诊疗服务行为。加强行业信用制度建设，完善行风评议和患者就医体验满意度第三方评价机制。加强宣传引导，提高居民科学就医意识和能力，引导公众合理利用医疗卫生资源。从提升薪酬待遇、发展空间、执业环境、社会地位等方面入手，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身心健康，通过多种形式增强医务人员职业荣誉感，营造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风气。深化平安医院建设，严厉依法打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特别是伤害医务人员的暴力犯罪行为，保护医务人员安全。推进院内调解、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医疗责任险机制建设，妥善化解医疗纠纷，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四）加强监测评估

完善规划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度及效果开展全面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完善规划中期、终期评估制度，对监测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加强督导和纠偏，认真研究解决办法，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在重大项目审批、医疗卫生要素准入等方面严格管理，强化规划的约束力，规范项目准入与实施。建立规划实施情况动态评估机制，及时发现实施中的问题，研究解决对策。

表2 城口县卫生健康“十四五”建设项目规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要性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性质 | 建设规模（平方米） | 开工年份 | 拟建成年份 | 总投资（万元） | 年度建设内容 | 项目（法人）单位 | 项目进展情况 | 备注 |
|
| 1 | 城口县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院迁建工程 | 续建 | 23290 | 2019 | 2023 | 23000 | 建设业务用房面积23290平方米；完善附属配套设施建设，场地平整、土石方开挖、围墙、堡坎、备用电源、污水处理等设施，打造美丽医院；设备配置：核磁共振、CT 、彩超等基本医疗设备；建设妇科、产科、儿科等重点专科1批。 | 城口县妇幼保健院 | 完成主体工程 |  |
| 2 | 城口县中医医院迁建项目（一期） | 续建 | 17060 | 2019 | 2021 | 8530 | 建设业务用房17060平方米，包含住院病房、门诊、急诊等功能用房。工程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土石方开挖、建筑工程、装饰工程、节能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红线内室外给排水管网及设备配置等。 | 城口县中医医院 | 完成主体工程 |  |
| 3 | 城口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改扩建项目 | 新建 | 15000 | 2021 | 2024 | 13000 | 建设业务用房13613平方米，配备医疗设施设备。 | 城口县人民医院 | 完成基础施工 |  |
| 4 | 城口县人民医院三级医院创建项目（城口县传染病医院） | 新建 | 48000 | 2022 | 2025 | 58000 | 建设业务用房48000平方米，其中传染病区业务用房12000平方米；美丽医院建设：院内道路、绿化、院坝化、围墙、堡坎、配电、污水处理等附属配套设施建设；设备配置：3.0核磁共振、128排256层螺旋CT、直线加速器等医疗设备；学科建设：新建15个临床学科，创建9个市县级重点学科。程、节能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及红线内室外给排水管网等附属工程以及室内装饰工程及设备配置。 | 城口县人民医院 | 规划 |  |
| 5 | 城口县中医医院迁建项目（二期） | 新建 | 24000 | 2022 | 2025 | 38000 | 建设业务用房24000平方米，院坝硬化、围墙、堡坎、道路、污水处理、配电等附属设施，医疗设备配置。 | 城口县中医医院 | 规划 |  |
| 6 | 城口县乡镇卫生院建设项目（一期） | 新建 | 37100 | 2021 | 2024 | 26300 | 改扩建巴山镇、咸宜镇、高观镇、东安镇、岚天乡、蓼子乡、明通镇、治平乡、精神卫生中心等9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善院坝硬化绿化、堡坎、围墙、道路、备用电源、污水处理设施设备、CT等医疗设备购置等。 | 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规划 |  |
| 7 | 城口县乡镇卫生院建设项目（二期） | 新建 | 37500 | 2023 | 2025 | 55700 | 改扩建葛城街治平乡、龙田乡、左岚乡、厚坪乡、高楠镇、修齐镇、高燕镇、坪坝镇、庙坝镇、双河乡等10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善院坝硬化绿化、堡坎、围墙、道路、备用电源、污水处理设施设备、CT等医疗设备购置等。 | 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规划 |  |
| 8 | 全县卫生健康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 |  |  | 2022 | 2025 | 10000 | 信息化建设软硬件采购、智慧医院建设、医院互联互通标准化建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区域检验检查系统、区域影像中心、区域合理用药系统、区域妇幼保健系统、区域卫生信息化平台建设等。 | 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规划 |  |
| 9 | 城口县星级村卫生室达标改造项目 | 改扩建 | 9000 | 2022 | 2025 | 5800 | 改扩建125个村卫生室，配置医疗设备，逐步实现村卫生室一体化管理。 | 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规划 |  |
| 10 | 城口县医养结合建设项目 | 新建 | 20000 | 2022 | 2025 | 20000 | 新建业务用房20000平方米，院坝硬化绿化、备用电源、污水处理设施设备、设备购置等。 | 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规划 |  |